

教育部體育署 114 年度救生員訓練檢定授證制度相關事務訪視輔導計畫

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坊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依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臺教體署全（三）字第1130301077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為使救生員資格檢定能依據試務中心規劃順利辦理，邀集有意願擔任檢定試務工作人員者參與本工作坊，說明救生員資格檢定辦理與執行等各項工作內容，及相關注意事項等。

參、主辦單位

教育部體育署

肆、承辦單位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伍、場次時間及地點

時間：114 年 3 月 8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 時起至 12 時止

地點：Microsoft Teams（採線上方式辦理）

陸、報名資格

年滿 18 歲，且符合下列條件任一項者：

- 一、曾擔任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管理者。
- 二、曾擔任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人員者。
- 三、具效期內教育部體育署合格救生員證者。
- 四、救生員認定訓練機構人員。
- 五、各級學校教師、專案計畫助理及大專校院學生。
- 六、能操作電腦文書作業或攝影機者。

柒、報名資訊

- 一、研習名額：本工作坊研習人員以 200 人為限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2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截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符合資格條件者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填寫報名表單。
- 四、報名表資料僅限於本次研習使用，承辦單位將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相關規定妥善保管。

捌、工作坊時程表

時間	內容	主講人
09:00-09:20	報到	執行小組
09:20-09:30	始業式	執行小組
09:30-10:20	檢定試務說明	洪櫻花教授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10:20-10:30	休息	
10:30-12:00	檢定工作人員職責 及各項工作內容說明	洪櫻花教授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12:00	結業式	執行小組

玖、附則

- 一、建議使用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，避免手機可能因電話、訊息或過熱等因素導致斷線。
- 二、本工作坊不列入救生員安全講習時數，全程參與者核發參加證書，執行小組將於本工作坊結束後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學員指定地址。
- 三、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、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

動將即時更新於 i 運動資訊平台救生員專區之最新消息區，敬請自行留意。

壹拾、聯絡方式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救生員訓練檢定授證制度執行小組

電話：(02) 2395-4003、(02) 2395-4004

地址：100025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321號／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體育室

E-mail：lg2021@ntub.edu.tw